

簽	單位	經費稽核委員會	日期	100.01.13
---	----	---------	----	-----------

主旨：呈 九十九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三次經費稽核委員會議紀錄，敬請 鑒核。

說明：依據 100 年 1 月 12 日（星期三）召開之經費稽核委員會議決議。

擬辦：如蒙核可後，將會議紀錄轉知列席單位、本學年度經費稽核委員，並納入下次校務會議之工作報告。

主辦單位		經費稽核委員-召集人
承辦人 招生組書記 王仁博 100.1.13		李仁博 100/1/17
單位主管		
主任秘書	副校長	校長
主任秘書 余光雄 0117		校長 吳德和 17/1

備註：1.各單位送請會核文件時，應另填註會核單，隨同本簽稿附送。
2.簽章原則：由左至右，由上而下。



僑光科技大學

Overseas Chinese University

99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三次經費稽核委員會 會議紀錄



日期：100 年 1 月 12 日（星期三）
時間：中午十二點十分
地點：圖資大樓三樓會議室

僑光科技大學九十九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三次 經費稽核委員會議 會議紀錄

會議名稱：九十九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三次經費稽核會議

會議時間：100年1月12日(星期三) 中午十二點十分

會議地點：圖資大樓三樓會議室

出席委員：李委員維蔓、蔡委員緣、孫委員而音、陳委員士傑、葉委員春淵、黃委員春松、王委員仁博

列席人員：會計室代表陳玫玉主任、學務處代表吳貞津小姐、總務處出納組代表黃旭伶小姐、總務處事務組代表郭芳琪小姐、總務處保管組代表謝佳玲小姐、研發處代表劉惠琪小姐

記 錄：王仁博

壹、主席致詞

- 一、期末稽核會議，感謝各位委員撥冗出席與會。
- 二、謝謝秘書室協助會議安排，也謝謝各業管單位的配合，還有各位委員辛苦參與稽核工作，使稽核報表得已如期繳交並如期召開會議，再次謝謝各位出席與會。

貳、經費稽核委員稽核報告

一、孫而音委員，查核事項：現金出納處理之事後查核

- 報告：1.收款、收據皆有依序號編號。
2.查轉帳傳票，符合規定及時入帳。
3.抽查 99402013 傳票，應收支票 99 年 11 月 30 日開立，於帳上無法看出何時收到，但是於 99 年 12 月 10 日存入星展銀行，故應收票據確實依規定送。
4.庫存零用金 20 萬，已付新台幣 188,555 元，傳票編號 99402256 2263，無誤。

二、蔡緣委員，查核事項：定期盤點現金、銀行存款、有價證券

- 報告：1.沒有付款而不報銷之情況，且本校帳款單純無有價證券之基金投資，故符合規定。
2.於 100 年 1 月 10 日查核當日定期存款餘額共計 612,700,467 元。

三、王仁博委員，查核事項：各項收入處理程序是否依據相關規定處理之事後查核

- 報告：1.抽查的收據，皆按收據編號妥善保存，註銷的部份，皆有併同存根聯保存，如附件。
2.抽查 99 年 12 月 26 日收入黏存單之傳票正常，並於兩週內完成傳票編列程序。
3.由於學年度尚未結束，故抽查 99 年 12 月 26 日收據已入帳。

四、李維蔓委員，查核事項：各項支出處理是否依據相關規定處理之事後查核

- 報告：1. 抽查 99 年 12 月份支出傳票，確實登記現金出納備查簿，完成付款程序後，依規定加蓋「付訖」章戳；公司或是個人領款時，確實依規定蓋公司大小章或簽章。
2. 抽查教育部整體發展獎補助款之支出憑證，符合支出程序。
3. 抽查學生就學獎補助款之支出憑證，符合支出程序，且目前總預算報行數 35,453,145 元，截至 100 年 1 月 7 日已執行 17.64% 累計支出數 6,254,840 元。

五、葉春淵委員，查核事項：各項資產採購程序之事後查核

- 報告：1. 抽查各項資產採購程序之查核事項內容，皆依預算採購。
2. 自上次 99 年 11 月份起至本次查核期間，本校未辦理依法需公告金額之採購案件，故「依法達公告金額之採購案件是否依規定辦理」無此項資料。

六、陳士傑委員，查核事項：各項資產管理程序之事後查核

- 報告：1. 於 100 年 1 月 11 日進行資產管理程序查核工作，本校本年度無土地取得，也無財產損壞，故此二項查核工作，無資料可供查核。
2. 抽查教育部整體發展獎補助款之系統網路組採購之個人電腦主機，符合規定。

七、黃春松委員，查核事項：各項資產處分程序與各項租賃契約之事後查核

- 報告：1. 因 99 學年度尚未結束，查核 98 學年度財產報廢情形，皆符合規定。
2. 本校近一年內未辦理財產出售、資產處分、無土地或建物租賃。

李維蔓委員：財產辦理報廢與陳士傑委員之財產損壞是否依規定辦理賠償，是否有不同？於單位報告時，請保管組說明。

參、單位報告

一、學務處（吳津貞小姐報告）：

結論：請各位委員參閱會議資料第 8 頁。

黃春松委員：關於助學金第 6 項弱勢助學措施之 17,706,000 元預算數，請問教育部有無補助？

吳津貞小姐：1. 本項助學金是教育部既定之政策，經費來源分教育部補助及學校自籌款兩部份。補助對象分五個級距補助，第一、二個級距學校自籌 14,000 元，第三、四個級距學校自籌 10,000 元，第一至第四級距超過學校自籌款部份及第五級距補助，由教育部補貼差額。

2. 目前帳載數據是本校自籌款的數據，依規定在第二學期於學生註冊費中扣除，學校依規定約於 100 年 4 月中旬報部請款，因此帳上尚未登錄支出金額。

黃春松委員：應建議教育部，私立學校面臨經營上的挑戰，學生來源短少，已嚴重影響各校學雜費收入，應思考是否需由學校再負擔龐大助學措施。

陳士傑委員：就學獎補助中編列第 2 項課業輔導工讀金預算，但就我所知，教務處教學卓越計畫應該可以編列課業輔導之教學助理經費，為什麼會有編列預算？

吳津貞小姐：本項業務執行單位為教務處，課業輔導實施辦法目前仍保留，且教學卓越計畫並非每年都有補助，所以帳上仍編列預算；若教務處本學年度有獲得教學卓越計畫補助款，就不動支本項經費。

二、總務處事務組（郭芳琪小姐報告）：

結論：統計 99 年 8 月至 100 年 1 月採購件數及總金額，如工作報告所述；其中，12 月份採購件數及金額較為龐大，因為教補採購款中較大型的財產，所以經費較其他月份高。

三、總務處保管組（謝佳玲小姐報告）：

結論：1.針對前項各委員之查核說明，陳士傑委員查核之「財產損壞是否依規定辦理賠償」及黃春松委員查核之「財產辦理報廢是否合於規定」，前項指財產損壞尚可堪用，後項指已按照規定辦理報廢，其報廢程序是否合乎規定。

2.保管組之工作報詳如第 9 頁；其中，針對第四點說明，本校已於 99 學年度完成資料系、會資系、金管系全面盤點，預訂下星期全面盤點資管系。

王仁博委員：建議下次會議，將全面盤點情形以量化方式呈現，並且於會議上報告盤點情形。

四、總務處出納組（黃旭伶小姐報告）：

結論：賴弘程老師目前擔任本組行政老師，預訂於 100 年 2 月 1 日上任。

五、研發處（劉惠琪小姐報告）：

結論：本校 100 年度獎補助款規劃以 99 年度獲補助金額成長 5% 為預估值（約 4,000 萬元），依據「教育部獎勵補助私立技專校院整體發展經費核配及申請要點」，資本門 70%，經常門 30%。另本校相對配合款提出 21.5%（約 862 萬元）以配合資本門為原則。支用計畫書本處已於 99 年 11 月 24 日經專責規劃小組會議審議通過，併同中長程校務發展計畫於 11 月底前報部審查。預定 100 年 1-2 月間核定各校經費。

六、會計室（陳玫玉主任報告）：

- 結論：1.98 學年度決算書，已經由會計師查核簽證完成並備函呈報教育部。
2.99 年 8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累計收支表，如附表第 12 頁到 16 頁。
3.本室已赴國稅局辦妥 98 學年度結算申報。

肆、提案討論

案由一：請審議 99 年度教育部整體發展獎補助經費執行清冊。

提案單位：研發處

- 說明：一、99 年度本校獲教育部獎補助經費約為 3,763 萬元（不含計畫型獎助），較 98 年度減少 243 萬元，本經費至 99 年 12 月底已全部執行完畢，資本門經費約 3,083 萬元，經常門經費約 1,437 萬元，總執行經費約 4,520 萬元（以上含學校自籌款約 758 萬元，相對佔 20.1%）。
附註參考：98 年度本校獲教育部獎補助款約 4,006 萬元，學校配合款約 1,230 萬元（約 30.7%），總執行經費約 5,236 萬元。
二、本執行清冊已經由 100 年 1 月 4 日獎補助專責規劃小組會議審議通過。
三、資料請參考附件。

決議：通過本議案。

案由二：討論 99 學年度第二學期經費稽核作業時程。

提案單位：秘書室

- 說明：一、99 學年度第二學期經費稽核委員會，預訂共計召開二次會議，如下：
1.預訂第一次會議日期：100 年 04 月 13 日（三）。
2.預訂第二次會議日期：100 年 06 月 15 日（三）。
二、經費稽核委員於會議召開前，應完成經費稽核工作並繳交稽核報告至秘書室。
三、請討論。

決議：通過本議案。

伍、臨時動議

案 由：重選 99 學年度第二學期經費稽核委員會主席。

決 議：通過本議案，99 學年度第二學期經費稽核委員會主席由葉春淵委員擔任。

陸、主席總結

- 一、99 學年度第二學期經費稽核委員會主席由葉春淵委員擔任。
- 二、請總務處保管組於下一次經費稽核委員會，將全面盤點情形以量化方式呈現，並且於會議上報告盤點情形。
- 三、經費稽核委員會 99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一次會議訂於 100 年 04 月 13 日（三）；第二次會議訂於 100 年 06 月 15 日（三）。
- 四、簽請校長審核本次會議決議。
- 五、散會（13:15）

僑光科技大學 稽核委員會會議 會議簽到單

- 一、會議名稱：99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三次經費稽核委員會
- 二、會議日期：100 年 1 月 12 日 (星期三) 中午十二點十分
- 三、會議簽到：

編號	單位／職稱	姓名	簽到處	備註
出席委員				
01	教師代表	蔡緣	蔡緣	
02	教師代表	孫而音	孫而音	
03	教師代表	葉春淵	葉春淵	
04	教師代表	陳士傑	陳士傑	
05	教師代表	黃春松	黃春松	
06	教師代表	李維蔓	李維蔓	
07	職員工代表	王仁博	王仁博	
列席委員				
08	學務處代表	吳津貞	吳津貞	
09	總務處事務組代表	郭芳琪	郭芳琪	
10	總務處保管組代表	謝佳玲	謝佳玲	
11	總務處出納組代表	黃旭伶	黃旭伶	
12	研發處代表	劉惠琪	劉惠琪	
13	會計室代表	林陳玫玉	林陳玫玉	

張世再

蔡惠珍